公司代码:600609 公司简称:金杯汽车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2022年未未分配利润为负,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本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杯汽车	600609	ST金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学龙	杨秀丽
办公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东望街39号	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东望街39号
电话	024-31663565	024-31663562
电子信箱	stock@syjhauto.com.cn	stock@syjhauto.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整车和零配件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中的“汽车零件及配件制造”(C3670)。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证监会公告[2012]31号),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设计、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主要产品包括汽车内饰件、座椅、橡胶件等。主要客户包括华晨宝马、长安汽车、江淮汽车等多家汽车整车生产企业。

1、汽车内饰业务

公司汽车内饰业务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金杯延锋开展,主要产品包括门内饰板和仪表板两大类,主要配套车型包括华晨宝马5系、X5、3系、X2、1系和X1等。

2、汽车座椅业务

公司汽车座椅业务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金杯李尔开展,主要产品为汽车整椅,主要配套车型包括华晨宝马5系、1系、2系和X1等。

公司子公司、合营企业及参股公司所涉及产品的图谱如下: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4,412,748,994.83	4,423,078,758.26	-0.23	4,903,124,19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2,635,311.09	780,848,880.28	19.44	563,221,551.06
营业收入	5,631,242,048.68	5,190,752,269.03	8.49	5,457,019,68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917,576.82	194,889,473.97	-23.08	-454,751,18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060,164.22	223,793,239.12	-38.31	7,710,83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68,302.78	485,045,693.86	-27.77	337,151,88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2	29.50	减少11.98个百分点	-88.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0	0.150	-26.67	-0.3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0	0.150	-26.67	-0.38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33,685,477.51	1,305,630,341.65	1,828,045,473.29	1,463,880,75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35,039.22	39,516,362.95	63,812,981.94	17,153,19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986,155.25	31,893,019.36	61,764,460.39	16,416,52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06,319.64	-377,126,111.31	235,872,920.65	595,727,813.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2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0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242,967,345	18.53		冻结	73,600,973	国家
辽宁井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18,533,426	16.67	218,533,426	无		其他
沈阳工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63,910,268	4.87		无		国家
钟革	+457,601	20,590,775	1.57		无		未知
周晓宇	-100	15,989,224	1.22		无		境内自然人
沈阳正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527,000	13,351,100	1.02		无		未知
肖裕福	+445,837	12,820,123	0.98		无		未知
彭璐	0	11,005,610	0.84		无		境内自然人
梅莉	0	8,479,314	0.65		无		未知
北京光谷科技有限公司	+1,716,062	8,210,882	0.63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第一股东为控股股东,第一股东与辽宁井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周晓宇、彭璐及诸家英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融券业务于2021年1月19日陆续到期,由于无法偿还上述债务,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平仓处置,截至2021年5月6日已被强制平仓23,457,3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逾期债务本金及利息已清零,所涉及的股份已减持完毕,目前融资融券账户股份数为76,542,603股。

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的1.42亿股金杯汽车股份于2020年7月21日被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诉前财产保全,2020年8月26日其持有的68,399,027股金杯汽车无限售流通股解除冻结,剩余被冻结股数为73,600,973股。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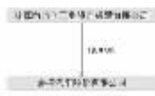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4.13亿元,比年初下降0.23%,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9.33亿元,比年初增长19.44%。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31亿元,同比增长8.49%;零部件内饰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3.33亿元,同比增长19.39%,汽车内饰销售50.88万台套,同比减少2.20%;零部件座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8.20亿元,同比增长3.65%,汽车座椅销售32.85万台套,同比减少3.72%;零部件机加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0.17亿元,同比下降87.38%。

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亿元,同比下降23.08%;基本每股收益0.11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3-003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1日以书面通知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之后电话确认。

(三)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10日上午9:30,在华晨集团11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实际表决董事11名。

(五)许晓敏董事长主持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公司2022年度相关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公司当日临2023-005号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五)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六)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亿元,基本每股收益0.11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5.51亿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4.01亿元。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因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许晓敏、赵向东、孙学龙、马铁柱和姚恩波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审议。

详见公司当日临2023-007号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3年度贷款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当日临2023-008号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当日临2023-009号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当日临2023-010号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四)听取了《2022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对2022年度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表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及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22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公司当日临2023-011号公告。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3-010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众华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众华所成立于1985年9月,是在上海注册的中国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原名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12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事务所,事务所更名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1993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执业资质:众华所取得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1000003),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000357),并在美国PCAOB注册。

众华所在北京、深圳、河南郑州、江苏南京、安徽合肥、广东广州、浙江杭州及浙江宁波、四川成都、云南昆明等地设立分所。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陆士敏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59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19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150人

3、业务规模:

上年度收入总额(经审计):5.21亿元

上年度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11亿元

上年度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63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92亿元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5家

上年度审计的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建筑业等。

2022年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金额:众华所自2004年起购买职业保险,不再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购买的职业保险年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5,000.00万元

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众华所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年12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投资者起诉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雅博科技”)、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作出二审判决,改判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雅博科技的偿付义务在3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

2)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年10月,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投资者起诉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圣莱达”)、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作出二审判决,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责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针对该等二审判决申请再审。

3)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富控互动虚假陈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有3名原告起诉富控互动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浙江尤夫高新�faction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尤夫股份虚假陈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有1名原告起诉尤夫股份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众华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概况:

1)刑事处罚:无

2)行政处罚:1次

3)行政监管措施:8次

4)自律监管措施:无

5)1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3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庆香,管理学硕士,中国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注册会计师。2013年起从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担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主要包括申华控股(600653)。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海峰,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金杯汽车(600609)、仁通档案(838518)。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刘文华,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1997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主要包括金杯汽车(600609)、天域生态(603717)等。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庆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王庆香	2020年8月28日	监管关注	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一部	王庆香作为辽宁申华控股有限公司提供2018年度报告审计服务的从业人员,未能及时披露公司原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大额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与占用行为,导致剩期出具的资金占用专项说明信息披露不准确。上交所对其予以监管关注。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海峰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刘文华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3年度众华所拟收取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150万元,其中2023年度财务审计费不超过110万元,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不超过40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2023年度审计费用与上期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2022年度对众华所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进行了核查,同时审查了事务所的相关信息,认可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继续聘任众华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继续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众华所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众华所能够保持独立性和谨慎性,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意见。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3-004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1日以送达书面通知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之后电话确认。

(三)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10日,在华晨集团11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实际表决监事3名。

(五)监事会主席闫静主持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公司2022年度相关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公司当日临2023-005号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公司当日临2023-006号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五)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当日临2023-010号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时,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如下: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和各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和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各项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内控制度完善,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行为发生,也没有滥用职权、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计提公司2022年度相关损失的审核意见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计提相关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本次计提的决策程序合法,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相关损失。

(三)监事会对变更会计政策的审核意见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3-005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公司2022年度相关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22年度计提坏账准备、资产减值损失、预计负债共计6,925.34万元。

●本次计提各项损失的金额为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计提大额损失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客户沈阳新世纪贸易有限公司、沈阳杰众科技有限公司、灯塔市丰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受外部环境影响经营困难,导致无法收回货款所致。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杯汽车”)于2023年4月10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公司2022年度相关损失的议案》,同意计提2022年度相关损失,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年度计提相关损失情况

202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61,206.77万元,较期初增加5,467.54万元。

表1:2022年度坏账准备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期末余额
信用减值损失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17,778.67	4,687.76	22,466.43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37,960.56	779.78	38,740.34
	合计	55,739.23	5,467.54	61,206.77

其中:大额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沈阳新世纪贸易有限公司、沈阳杰众科技有限公司、灯塔市丰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受外部环境影响经营困难,已导致无法收回货款,公司对以上三家本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当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853.60万元,坏账准备余额3,159.59万元。

表2:单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沈阳新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2,041.67	2,041.67	100.00%	无法收回
沈阳杰众科技有限公司	524.74	524.74	100.00%	无法收回
灯塔市丰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93.18	593.18	100.00%	无法收回

(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2022年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9,971.84万元,较期初增加160.67万元,本报告期公司根据存货成本及可变现的净值孰低原则对存货跌价准备进行测试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266.51万元,实现销售转销部分1,105.84万元。

表3:存货跌价准备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计提或转回	转销	期末余额
原材料	1,898.31	988.07	18.06	2,868.32
在产品	872.49	-101.70	35.33	735.45
库存商品	4,365.25	551.08	931.84	3,984.50
周转材料	2,675.11	-170.93	120.61	2,383.57
合计	9,811.17	1,266.51	1,105.84	9,971.84

(三)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2022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5,222.55万元,较期初增加191.97万元。

表4:固定资产减值明细表

单位:万元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计提	处置或报废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42			43.42
机器设备	4,973.14	230.28	36.00	5,167.40
运输工具	4.26		1.12	3.14
办公设备	9.76		1.16	8.60
合计	5,030.58	230.28	38.30	5,222.55

二、本次计提相关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信用减值损失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单项评价信用风险,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的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2、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表5: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本公司内关联方组合	以与债务人是否为本公司内部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低风险组合	按照债务人信誉、款项性质、交易保障措施等划分组合

B、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表6: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
低风险组合	0.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3	5
1-2年	15	20
2-3年	40	40
3-4年	60	70
4-5年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二)资产减值损失中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资产负债表日库存商品的售价×(1-销售费用率),销售费用率=(本年税金及附加+本年销售费用)/本年营业务收入,售价即该库存商品最近月份的平均售价。

(三)资产减值损失中固定资产减值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1、在用固定资产不提减值准备;

2、对未使用的固定资产,封存三年以上且无使用价值的设备,扣除残值后全额计提;设备完好且有使用价值的根据专家鉴定意见部分计提,但计提额不得低于同期折旧额;

3、如果固定资产的存在不能为企业带来盈利;固定资产的销售净价低于其账面价值;市场价格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淘汰、产能过剩、损坏、设备长期闲置,则可判定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在估计资产可收回金额时,以单项资产为基础,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该资产的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三、本次计提相关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相关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合理且原因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相关损失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

公司本次计提相关损失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合理且原因充分,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公司本次计提相关损失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因此,我们对该事项无异议。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相关损失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相关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合理且原因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相关损失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2022年度相关损失。

六、独立董事对本次计提相关损失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结合实际情况,公司计提了2022年度相关损失,本次计提的损失计入公司2022年度损益。公司计提2022年度相关损失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计提相关损失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2022年度相关损失。

七、监事会对本次计提相关损失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相关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本次计提的决策程序合法,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2022年度相关损失。

八、本次计提相关损失的审批程序

2023年4月1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公司2022年度相关损失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2023年4月1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公司2022年度相关损失的议案》,同意公司计提相关损失的方案。

2023年4月10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公司2022年度相关损失的议案》,同意公司计提相关损失的方案。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意见;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3-007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 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许晓敏、赵向东、孙学龙、马铁柱和姚恩波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辽宁井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情况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系根据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依据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程序合法,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公司2022年度预计及追加的日常关联采购总额为19.42亿元,实际发生11.21亿元。2022年度预计及追加的日常销售货物总额57.31亿元,实际发生52.07亿元。详见下表:

2022年采购货物和接受劳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人	2022年预计及已追加	实际发生	需要追加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施尔奇汽车系统(沈阳)有限公司	14,000.00	10,500.01		相关产品产量下降导致差额较大
华晨汽车金杯(西咸新区)产业园有限公司	500.00	30.00		相关业务与原计划差异较大
华晨鑫源重庆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0			相关业务与原计划差异较大
沈阳海辰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186.59		
延锋国际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80,000.00	44,138.73		相关业务与原计划差异较大
李尔(毛里求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85,000.00	56,047.89		相关业务与原计划差异较大
昆山钜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